

24.7.5

湖南省财政厅 文件

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湘财预〔2024〕118号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(第二批)的通知

财政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为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就业优先战略，强化资金保障与就业政策协同，更好发挥就业资金效益，根据《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24〕28号）文件要求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市（州、省直管县市）2024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 万元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本次资金分配主要依据三个原则。一是因素分配。按照

24.7.5

严禁挤占、挪用。各地要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制定本地就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。同时，要充分利用公共就业服务平台，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，更好发挥资金效益。

附件：1、2024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安排表 ✓
（总表不发市县）

2、2024年就业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(页)



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24年6月12日

2024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安排表（总表不发市县）

单位：万元

市州	县市区单位	2024年合计下拨资金			已提前 下达资金	本次下达 资金	备注
		合计	其中倾斜 支持资金	其中因素法 分配资金			
怀化市	新晃县	2235	200	2035	1187	1048	2023年度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奖补资金200万元